

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

融政土〔2023〕303号

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龙田镇玉瑶村村庄规划修编的批复

龙田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龙政〔2023〕125号文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《龙田镇玉瑶村村庄规划修编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修编》）。现就具体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《规划修编》确定的村庄功能定位，即：福清龙田现代农业示范点、农村居民创业基地、都市农旅休闲体验地，“郊野田园、红色玉瑶”的乡村振兴新窗口。

二、你镇要按照村庄规划组织实施，强化村庄建设与管理，控制和引导村庄建设用地，支持农村产业经济发展，落实最严

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。

三、要坚持保护生态、保护耕地、集约利用土地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；要从农村实际出发，尊重村民意愿，体现地方和农村特色。

四、批准后的村庄规划是指导村庄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，规划区内的一切建设和管理必须符合规划要求，请你镇严格执行规划，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如需变动，必须按程序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。

特此批复

福清市人民政府

2023年8月25日